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召开，并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形成有效决议。应出席的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；

为提高工作效率，保证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（包括但不限于银行、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，下称“业务相关方”）申请授信或其他履约义务的顺利完成，根据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，本次拟增加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（含，下同）的担保，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（全资、控股子公司，以及其分公司）之间互相提供担保，实际担保金额、种类、期限等以合同为准，担保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上限由人民币 170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180 亿元。

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可使用有效期为公司 202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。上述担保额度将滚动使用，已经履行完毕、期限届满或消灭的担保将不再占用担保额度。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，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决定，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。在超出本次预计担保对象及额度范围之外的担

保，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。

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议案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5 年 8 月 6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。

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议案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22 日